



大会

第四十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 * 72、73、132、

133 和 138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
情况

执行《联合国宪章》的集体安全

条款以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

发展和加强各国间睦邻关系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

佣军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

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年

1985年4月15日

阿富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通知你，1985年4月14日下午1时30分阿富汗民主共和国外交部
召见了巴基斯坦驻喀布尔大使馆的代办，第一政治司司长提请他注意以下事项：

据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有关当局通知，1985年4月12日当地时间上午
9时06分，一架巴基斯坦飞机以大约每小时700公里的速度和3,500的

* A/40/50 和 Corr.1。

高度，飞入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楠格哈尔省托尔哈姆地区领空15公里。该机飞行了6分钟后离开阿富汗领空，继续飞往白沙瓦。

阿富汗民主共和国政府严厉谴责巴基斯坦军队的这一侵略行径，并就此向巴基斯坦政府提出强烈抗议。此外还进一步提到，巴基斯坦军国主义当局应立即停止此类侵略和挑衅行动，否则，此种行径所引起的危险的严重后果必须由巴基斯坦军国主义当局承担。

谨请阁下将本信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72、73、132、133和138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法里德·扎里夫(签名)

临发收出

：商神

安可同信

1975年10月10日